

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

普通班教師認識情緒行為障礙及協助策略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（第四版）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普通班教師及輔導教師對情緒行為障礙學生教育之知能。
- 二、協助普通班教師及輔導教師輔導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各項準備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

伍、研習對象：

- 一、臺北市公私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新接任情緒行為障礙學生之普通班導師。請每校至少薦派 1 名教師，以新進教師或未參與過相關研習教師優先。
- 二、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普通班教師及輔導教師。

陸、研習時間：本研習為線上研習，影片觀看和作答線上題目時間，自 110 年 8 月 18 日（三）起，至 110 年 9 月 12 日（日）止。

柒、研習主題

影片	研習內容	講師	課程網址
1	淺談情緒行為障礙	簡敏卉	https://ono.tp.edu.tw/course/812639
2	應對情緒行為問題的一般策略	王佳馨	
3	相關可用資源	簡敏卉	

捌、研習方式：本研習為線上研習，敬請老師以下面步驟進行參與課程。

- 一、先輸入前項所列之課程網址進入頁面，按右上角小字「登入」。
- 二、並務必以「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」的帳號、密碼登入。
- 三、點選「加入課程」。
- 四、點選「進入課程」，依序完成：「觀看影片」，「作答測驗」，「填寫回饋表」。

玖、研習時數

- 一、敬請老師務必以「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」的帳號、密碼登入「臺北酷課雲-臺北教師 e 學苑」參與本研習。
- 二、教師於 110 年 9 月 12 日（日）前全程參與研習，並取得研習整體分數 80 分以上者（分數比例為觀看影片分數佔 60%、測驗 40%，測驗共可作答三次），始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敬請完成研習並達成前述核予研習時數標準之教師，手動按「上傳」研習時數，上傳方式請見附件「研習時數上傳步驟說明」檔案。
- 四、教師完成觀看線上課程後之次日，可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查詢核定之研習時數，請教師耐心等待。

壹拾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若有課程內容講解問題，請洽詢 02-27320800 分機 702、711 賴英宏老師或黃仕翰老師。
- 二、帳號登入及研習時數上傳問題，請洽詢數位學習教育中心 02-27535316 轉 250。
- 三、研習時數核定問題（如酷課雲臺北教師 e 學院平台已顯示完成時數上傳，而查詢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發現沒有時數...等），請洽詢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客服 28616942 轉 235 或 238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（東區特教資源中心）相關經費支應。